

洪洞县统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县统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全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落实统计职能，强化组织领导，细化工作要求，着力做好统计领域政务公开，取得了较好成效。

（一）加强公开机制建设，精心组织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健全完善信息公开领导小组，认真贯彻省、市统计制度，夯实统计年报、定期报表基础工作，结合实际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各项数据质量评估制度，着力丰富公开内容，切实增强公开实效，促进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积极、稳妥、有效开展。

（二）加强培训强化监督，严格规范操作

聚焦新形势下经济运行的新特点、新变化，通过开展专业学习和相关培训，积极做好统计工作和统计数据的宣传解读，同时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认真落实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保密审查等制度要求，积极宣传统计工作、解答统计数据信息问题、提供信息公开服务，进一步提高统计服务水平。

（三）加强统计信息公开，做好线下宣传

通过举办第十五届“中国统计开放日”宣传活动、“12·4”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12·8”《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颁布纪念日宣传活动等活动，向公众展示统计工作成果、普及统计知识，提高公众对统计工作的知晓度和满意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尽管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目前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存在统计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统计运行监测分析不够及时等问题。2025 年，我局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

以全面深化统计改革、推进现代化服务型统计为契机，丰富统计政策的解读形式，加强统计运行监测分析，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全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服务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洪洞县统计局

2025 年 1 月 6 日